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FAIR

Polyfair Holdings Limited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32)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寶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5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1,320	185,663
服務成本		(50,365)	(175,298)
毛利		955	10,36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227	1,51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2,252)	—
行政開支		(4,501)	(4,538)
經營所得（虧損）溢利		(5,571)	7,345
融資成本	6	(2,622)	(5,042)
除稅前（虧損）溢利		(8,193)	2,303
所得稅開支	7	(21)	(233)
期內（虧損）溢利	8	(8,214)	2,070
除稅後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7)	(3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已扣稅		(17)	(34)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8,231)	2,036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港仙）	9	(0.97)	0.26
攤薄（港仙）		(0.97)	0.2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06	104
使用權資產		992	—
		<u>1,398</u>	<u>104</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20	6,385
合約資產	11	156,605	158,8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6	1,5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147
已質押銀行結餘		—	35,2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9	811
		<u>159,230</u>	<u>213,07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1,161	135,912
應付稅項		189	168
銀行和其他借款	14	94,403	135,001
租賃負債		343	—
		<u>226,096</u>	<u>271,081</u>
流動負債淨值		<u>(66,866)</u>	<u>(58,00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468)</u>	<u>(57,89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661)	—
		<u>(661)</u>	<u>—</u>
負債淨值		<u>(66,129)</u>	<u>(57,8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8,487	8,487
虧絀		(74,616)	(66,385)
權益總額		<u>(66,129)</u>	<u>(57,89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8,000	37,915	3,000	19	24,327	73,261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34)	2,070	2,036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8,000</u>	<u>37,915</u>	<u>3,000</u>	<u>(15)</u>	<u>26,397</u>	<u>75,297</u>
於2025年4月1日(經審核)	8,487	39,328	3,000	31	(108,744)	(57,898)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	<u>—</u>	<u>—</u>	<u>(17)</u>	<u>(8,214)</u>	<u>(8,231)</u>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8,487</u>	<u>39,328</u>	<u>3,000</u>	<u>14</u>	<u>(116,958)</u>	<u>(66,129)</u>

附註：其他儲備指本公司發行作為收購寶發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寶發香港」)的代價的股本與根據於2018年1月19日完成的集團重組寶發香港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8,193)	2,303
就下列項目作出的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1	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8	753
融資成本	2,622	5,042
利息收入	—	(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5,112)	8,132
貿易應收款項變動	6,365	52,5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116)	7,274
合約資產變動	2,254	(36,7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240)	(4,139)
合約負債變動	—	(3,113)
經營所得現金	3,151	23,857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51	23,85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	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30)	—
存入已質押銀行結餘	—	(45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0)	(453)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592)	(5,042)
新籌集銀行借款	295	153,009
償還借款	–	(173,371)
償還租賃負債	(319)	(761)
	<u>(2,616)</u>	<u>(26,165)</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616)</u>	<u>(26,16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5	(2,76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7)	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11</u>	<u>8,179</u>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99</u>	<u>5,42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9	10,390
銀行透支	<u>–</u>	<u>(4,970)</u>
	<u>899</u>	<u>5,42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5月2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2018年2月23日於聯交所GEM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永盟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99號永興工業大廈9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外牆設計及項目管理服務以及幕牆系統安裝。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

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外，本公司及其餘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所採納者一致。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並自當前期間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概無任何重大影響。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出修訂。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修訂準則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公告內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法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提供建築服務而已收及應收金額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住宅物業的建築服務	50,429	184,871
就商業物業的建築服務	891	792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51,320	185,66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最高行政人員）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呈列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大部分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收益確認時間均為一段時間。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期內，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之應佔收益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1,957	130,314
客戶B	18,471	47,829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	412
項目管理費收入	—	1,000
匯兌收益	—	106
僱員薪酬	227	—
	<u>227</u>	<u>1,518</u>

6.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透支	2,592	4,975
其他借款	—	38
租賃負債	30	29
	<u>2,622</u>	<u>5,042</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21	235
遞延稅項	—	(2)
	<u>21</u>	<u>233</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政策，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利得稅稅率為8.25%，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按16.5%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就不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任何部分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實體可享優惠稅待遇。於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業之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而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50%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於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業之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1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而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50%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於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業之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1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而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份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

8. 期內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集團的期內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董事薪酬	735	3,004
其他員工成本：		
薪資及其他福利	1,761	19,034
退休福利計劃	21	1,348
	<u>2,517</u>	<u>23,386</u>
員工成本總額*	<u>2,517</u>	<u>23,386</u>
核數師酬金	—	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	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0	753
有關租賃物業的短期租賃租金	—	200
	<u>—</u>	<u>1,290</u>

* 員工成本於直接成本及行政開支中支銷，金額分別為1,122,000港元（2024年：21,353,000港元）及639,000港元（2024年：2,033,000港元）。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u>8,214</u>	<u>1,661</u>
-------------------	--------------	--------------

股份數目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48,744</u>	<u>800,000</u>
-------------------------	----------------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購入成本為430,16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合約資產

披露收益相關項目：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建築合約之合約資產		
— 建築合約的應收工程保留金	179,764	76,896
— 建築合約的未發票據營業收益	—	102,868
	<u>179,764</u>	<u>179,764</u>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159)	(20,905)
合約資產－建築	<u>156,605</u>	<u>158,859</u>
合約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	<u>20</u>	<u>6,385</u>

根據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取得的資料，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2025年9月30日分配至上述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提供建築服務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截至2026年至2028年9月30日止期間（2024年：截至2025年至2027年9月30日止期間）確認為收益。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產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

於2025年9月30日，就在建合約的應收保留金76,896,000港元（2024年：76,896,000港元）計入合約資產。保留金將於相關合約的瑕疵修正責任期結束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所訂明條款（自發出實際竣工證明日期起計一至兩年）發還。於合約中所載的合約工程圓滿完成後，建築項目的建築師將發出實際竣工證明。一般而言，於發出實際竣工證明後，此類合約工程的一半保留金將發放予本集團，而剩餘一半將於瑕疵修正責任期結束時發出整個建築項目所發現的瑕疵已獲修復的證明後發放予本集團。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合約	21	6,386
減：信貸虧損撥備	(1)	(1)
	<u>20</u>	<u>6,385</u>

本集團於有關工程獲驗證後就建築工程給予其客戶14至30日的信貸期，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獲授較長信貸期除外。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客戶開具付款證書之開具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0	1,337
31至90日	—	5,048
	<u>20</u>	<u>6,385</u>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客戶的信貸額度。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客戶的信貸額度。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且基於有關債務人的過往還款模式及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關係，逾期90日或以上的結餘零港元(2025年3月31日：5,048,000港元)不被視為已違約。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來自第三方	<u>90,117</u>	<u>83,288</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3,113	13,096
應付董事款項	3,135	3,467
其他應付款項	13,179	14,444
應付保留金	<u>21,617</u>	<u>21,617</u>
	<u>41,044</u>	<u>52,624</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31,161	135,912
減：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其他應付款項	<u>—</u>	<u>—</u>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131,161</u></u>	<u><u>135,912</u></u>

供應商及分包商給予本集團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61	7,708
31至60日	—	914
61至90日	—	34,910
90日以上	<u>89,756</u>	<u>39,756</u>
總計	<u><u>90,117</u></u>	<u><u>83,288</u></u>

14. 銀行和其他借款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有抵押	70,768	110,344
銀行貸款－無抵押	12,774	12,694
銀行透支－有抵押	3,236	8,223
來自一位關聯方貸款－無抵押	2,980	2,980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4,645	760
	94,403	135,001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之供款	(94,403)	(135,001)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借款	—	—

	銀行貸款和透支		其他貸款		總計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按貸款協議所載計劃 還款日期計算的須 償還賬面值：						
－ 按要求或一年內	83,195	127,678	7,625	3,740	90,820	131,418
－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537	537	—	—	537	537
－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1,711	1,711	—	—	1,711	1,711
－ 五年以上	1,335	1,335	—	—	1,335	1,335
	86,778	131,261	7,625	3,740	94,403	135,001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按要求償還或包 含按要求償還條 款的銀行及其他 借款的賬面值	(86,778)	(131,261)	(7,625)	(3,740)	(94,403)	(135,001)
非流動其他借款的 賬面值	—	—	—	—	—	—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浮息銀行貸款包括：		
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a))		
– 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2.50% 至2.75% (2025年3月31日：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50%至2.75%) 的年利率計息的港元銀行貸款	70,768	110,344
無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b))		
– 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75% (2025年3月31日：香港銀行同業拆 息加2.75%) 的年利率計息的港元 銀行貸款	8,503	8,503
– 按最優惠利率減2.25% (2025年3月31日：最優惠利率減 2.25%) 的年利率計息的港元銀行貸款	4,271	4,191
	<u>83,542</u>	<u>123,038</u>
有抵押銀行透支 (附註(a))		
– 按最優惠利率減1.15%至1.25% (2025年3月31日：最優惠利率減1.15%至1.25%) 的年利率計息的港元銀行透支	3,236	8,223
無抵押其他貸款 (附註(c))		
– 零至0.229%月利率 (2025年3月31日： 0.229%月利率)	2,980	2,980
無抵押其他貸款 (附註(e))	4,645	760
	<u>94,403</u>	<u>135,001</u>

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最優惠利率由貸款銀行報價。

附註：

- (a) 於2025年9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70,768,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110,344,000港元及銀行透支3,235,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8,223,000港元）以已質押銀行存款零港元（2025年3月31日：35,287,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2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5,048,000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零港元（2025年3月31日：10,147,000港元）作抵押及以本公司及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

上文所披露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中，包括銀行貸款67,961,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102,629,000港元），亦以本公司一名董事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及其親屬控制的公司所持物業作抵押。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00%至6.83%（2025年3月31日：6.31%至7.43%）。

銀行透支的實際年利率為4.13%至4.35%（2025年3月31日：4.25%至4.60%）。

- (b) 於2025年9月30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由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根據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計劃擔保，亦以本公司董事余先生及周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擔保。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13%至6.83%（2025年3月31日：3.00%至7.34%）。
- (c) 於2025年9月30日，其他借款約980,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2,980,000港元）是由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親屬借出，並須於一年內償還（2025年3月31日：一年）。

15. 租賃負債

	於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661	—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	—
	661	—
減：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款項（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661)	—
於12個月後到期並須結清的款項	—	—

於2025年，適用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增量借貸利率為每年5.13%。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5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	5,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5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	848,744	8,487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包括享有股息、投票權及資本回報的所有權利）均屬同等地位。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透過在債務與權益間作出最佳平衡，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亦為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一年度比較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15內披露的銀行借款，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當中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籌集新借款或償還現有借款，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17.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735	2,6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744	2,659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一名董事及若干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或其親屬控制的公司所持若干物業已質押，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67,691,000港元（2025年3月31日：102,62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在香港提供外牆及幕牆工程解決方案的分包商。我們的解決方案乃為滿足客戶的技術規格及性能要求而定製。我們通常同時為我們的項目提供設計及建築服務，即開發設計、進行結構計算、繪製施工圖、物色及採購建築材料、安排建築材料的物流及安裝工程、項目管理及項目完工後服務。我們亦不時委聘分包商進行安裝工程。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有兩個進行中項目，合約總值（包括合約總金額及後加工程）為572.9百萬港元，其中約50.4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

於報告期間，我們獲得三個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17.8百萬港元。該等項目已簽訂授標函，尚未進入動工階段。

前景

對外牆及幕牆工程的需求主要由住宅及商業樓宇建設工程帶動。香港住宅樓宇的發展一直為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主要推動因素，預測2025年及2026年的完工量分別為20,862個新單位及20,098個新單位。此資料源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差餉物業估價署發出的《香港物業報告2025》。此項住宅樓宇落成量預測顯示，外牆及幕牆工程的需求預計在未來將輕微下降。

儘管受到全球宏觀經濟環境造成的經濟放緩打擊，但由於管理層認為優質外牆及幕牆工程在香港有一定市場，故本集團對其核心業務仍持樂觀態度。儘管香港地產業及相關行業持續面臨挑戰，影響了外牆及幕牆工程，本公司仍堅定不移地致力維持此核心業務。本公司正積極尋求新的項目機會，以加強抗逆能力及推動增長。

為達致此目標，本公司計劃擴展至互補行業，包括(i)室內裝修；(ii)電力及渠務工程；及(iii)物流及冷凍倉庫，從而實現業務多元化。

上述策略性擴展與本公司擴大建築業務範圍的目標一致。本公司現正評估將業務擴展至澳門及中國內地的機會，利用本公司專業知識把握新的市場潛力。儘管有關擴展的具體計劃尚未確立，但本公司將致力探索相關途徑。

透過提升運營能力、推進業務收購及拓展相關業務領域，本公司致力於為集團創造利潤並降低行業特定風險。公司有望在把握新興機遇的同時，有效應對日益變化的市場環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約為51.3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錄得的185.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

服務成本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建築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約為50.3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錄得的175.3百萬港元大幅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4百萬港元減少約9.4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6%下降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下降約3.7個百分點。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進行若干項目時產生的額外分包成本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5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2百萬港元。此減少主要由與2024年錄得1.0百萬港元相比，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工程管理費收入。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4.5百萬港元及4.5百萬港元，維持相對穩定。

融資成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分別相對減少至約2.6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乃由於悉數償還本金總額為44.5百萬港元的貸款。

稅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23百萬港元減少約0.21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02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日常業務應課稅收入減少，以及香港稅務局發出的最新稅務評估產生額外稅項負債所致。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虧損約8.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溢利約2.1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截至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0百萬港元；(ii)於截至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的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約2.3百萬港元；及(iii)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融資成本約2.6百萬港元，儘管較先前報告於截至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5.0百萬港元有所減少，但仍繼續導致淨虧損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9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0.9百萬港元，較2025年3月31日約0.8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收取應收款項所致。

於2025年9月30日的已質押存款為零港元，較2025年3月31日約35.3百萬港元減少約35.3百萬港元。該變動乃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償還借款約為89.8百萬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135.0百萬港元），全數須於一年內償還（於2025年3月31日：零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本集團的借款以港元計值。到期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計算。有關利率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流動比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1.7倍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0.7倍。資產負債比率(即期末的淨債務(界定為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除以淨債務加權益總額)由2025年3月31日的約243.9%增加至2025年9月30日的約390%。

資本結構

於2018年2月23日，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上市以來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只有普通股股份。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5百萬港元，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848,744,000股。

未來作出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作出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產質押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分別質押銀行存款零港元(2025年3月31日：35.2百萬港元)、貿易應收賬款約0.02百萬港元(2025年3月31日：6.4百萬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零港元(2025年3月31日：10.1百萬港元)，以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2025年9月30日，余立安先生(「余先生」)以及由周武林先生(「周先生」)或其親屬控制的寶輝集團有限公司及寶利佳遠東有限公司兩間公司已質押彼等的物業，作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無償獲得銀行融資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無發現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的計劃。

所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在香港進行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由於概無重大貨幣資產或負債以外幣計值，故本集團認為其面對的外幣匯率風險有限。因此，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18名（2024年9月30日：102名）僱員。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2.5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3.4百萬港元）。我們提供予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以及其他現金津貼或補貼。本集團主要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歷、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釐定其薪金。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其加薪及晉升事宜進行年度檢討。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並贊助部分僱員參加培訓課程。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香港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常規非常重要，並盡最大努力確保已有效地充分降低經營及財務狀況面臨的風險。

- 建築材料及員工成本以及分包費用的變動可能導致成本超支，這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 本集團於再融資時或會面臨困難或融資成本上升；
- 項目管理不善或延遲將嚴重影響我們的聲譽，並可能因挽留員工、糾正缺陷及為返工採購材料而產生罰款及額外成本，因此亦會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
- 我們項目的現金流量可能波動；

- 本公司倚賴分包商完成項目。分包商表現欠佳或找不到合適分包商或會對本公司的經營、盈利能力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及
- 本公司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管理層及吸引並挽留更多外牆及幕牆設計團隊人員的能力。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請參閱日期為2018年1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周武林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好倉	431,176,000股股份 ^(附註)	50.8%

附註：

431,176,000股股份由永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永盟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余先生分別擁有83%及17%權益。周先生及余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被當作於永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431,1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先生、余先生及永盟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控股股東。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股權百分比
永盟控股有限公司	周武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83股股份 ^(附註)	83%
永盟控股有限公司	余立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7股股份 ^(附註)	17%

附註：

431,176,000股股份由永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永盟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余先生分別擁有83%及17%權益。周先生及余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被當作於永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431,1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先生、余先生及永盟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控股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權證中，擁有於2025年9月30日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公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披露的權益，或被當作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已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永盟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好倉	431,176,000股股份 ^(附註1)	50.8%
侯白雪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好倉	431,176,000股股份 ^(附註2)	50.8%

附註：

- 431,176,000股股份由永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永盟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余先生分別擁有83%及17%權益。周先生及余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被當作於永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431,1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先生、余先生及永盟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控股股東。
- 侯白雪女士為周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於周先生被當作擁有權益的431,1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概無董事及其各自的聯繫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被認為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必守標準」）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必守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參與者就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給予鼓勵及獎勵。直至2025年9月30日為止，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企業管治

於2025年9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C.6.1及D.1.2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的守則條文第C.6.1條，發行人可委聘外聘服務提供商作為其公司秘書，惟發行人須披露一名可供該外聘服務提供商聯絡的較高職位人士的身份。曾先生並非本公司個別僱員，而是作為外聘服務提供商被任命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此，本公司已提名黃偉文先生作為曾先生的聯絡人。本公司深知公司秘書在管治事務方面為董事會提供支持的重要性，考慮到曾先生過往擔任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公司秘書的經驗後，本公司及曾先生均認為，將有充足經驗、時間、資源及支援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要求。鑒於曾先生具備公司秘書職能方面的經驗，董事認為，曾先生擁有GEM上市規則第5.14條所規定的適當公司秘書專長。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D.1.2條規定管理層須每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發行人的業務更新資料。本公司管理層現時每半年向董事會匯報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並於發現任何重大事項時立即上報董事會。董事會認為，鑒於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營運，且執行董事、管理層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就本集團事務保持有效溝通，現行做法足以讓董事會成員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此做法，並於適當時作出必要調整，同時向股東作出相應匯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1月2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列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3。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2018年11月12日修訂。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龍卓華博士、文潤兒先生及孫瑞女士。龍卓華博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相關業績公告、報告及文件，與管理層討論並確認本集團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成員每年在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一次。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中期業績公告，認為該等報表及公告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妥為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武林

香港，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武林先生(主席)、余立安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偉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龍卓華博士、文潤兒先生及孫瑞女士。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登載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olyfaircurtainwall.com.hk)內。